

证券代码：873167

证券简称：新赣江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800759975583T
承诺主体名称	刘晓鹏、张明、张佳、张咪、严棋鹏、张爱江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总经理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自愿限售
承诺开始日期	其他（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承诺有效期	长期
承诺履行期限	其他（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承诺结束日期	无

## 二、承诺事项概况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刘晓鹏、张明、张佳、张咪、严棋鹏、张爱江特作出如下承诺：

若公司上市后，发行人发生了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生后 6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交所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若公司上市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发生了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生后 12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交所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刘晓鹏、张明、张佳、张咪、严棋鹏、张爱江特作出承诺。

### 四、其他说明

无

### 五、备查文件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新增《承诺》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